

品 6 件、交通 2 件、電信、藥品、酒各 1 件、其他 2 件，已轉由各主管機關查處中。

（五十八）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提振國內經濟成長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966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10-799）

陳委員就提振國內經濟成長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自去（2011）年下半年起，受到歐元區主權債信危機持續延燒，美國債務問題與就業市場疲軟引發二次衰退之疑慮，日本因強勢日圓而拖累經濟復甦影響，全球景氣轉趨疲弱，削弱我國出口需求，致國內經濟成長動能減弱，除勞動市場仍屬穩定外，貿易面、生產面、消費面、金融面指標表現相應轉緩。為提振景氣，本院去年 12 月通過「經濟景氣因應方案」，加強執行「穩金融」、「平物價」、「增就業」、「促投資」、「助產業」、「旺消費」、「拼出口」等七大策略，由各部會積極推動，已有相當成果。今（2012）年 2 月成立「國際經濟景氣因應小組」，除持續推動「經濟景氣因應方案」外，並以「體制或機制調整」與「法規鬆綁」為兩大主軸，規劃推動「中長期經濟策進方案」，以達到調整經濟體質及提升景氣因應能力之目標。
- 二、為進行台灣經濟體質再造，政府刻正加速推動經濟自由化，落實開放布局，並加速我國產業結構轉型、提升產業競爭力，促使國內產業結構朝向高附加價值的產業發展。
 - （一）規劃「自由經濟示範區」，邁向創新加值的「自由化」與「國際化」，以逐步達成經濟自由化的目標。同時創造積極條件，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
 - （二）推動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國際化，傳統產業特色化，以加速調整產業結構，導引台灣由效率驅動的發展模式轉為創新驅動。
- 三、鑒於「油氣價格合理化方案」及「電價合理化方案」的實施，勢將影響國內民生物價變動，自今年 4 月 6 日起，本院「穩定物價小組」已密集召開多次相關會議，督促各機關採行物價因應對策。政府亦透過行政院網頁、召開記者會與發布新聞稿等多元管道宣導穩定物價措施，以降低民眾預期物價上漲心理。

（五十九）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我國人才外流、就業及薪資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967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10-805）

陳委員有關我國人才外流、就業及薪資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面對國際經濟疲弱以及國內經濟結構轉型之挑戰，為達到 101 年國家建設計畫失業率 4.2%之目標，政府將落實推動「黃金十年 國家願景」，加速發展服務業與推動傳統產業維新，藉由產業結構調整，創造在地就業機會。同時，配合「經濟景氣因應方案」之推動，以「投資

- 、消費、出口」三引擎，帶動經濟成長，擴增就業機會。
- 二、有關我國延攬外籍人才及人才外流等相關議題，本院經建會已於 100 年 9 月起陸續召開跨部會會議，從高階、中階及基層 3 類人才的育才、留才及攬才 3 種人才充裕方式，研提 55 項建議對策及 42 項應配合增修法令，包括：鬆綁薪資結構瓶頸，落實彈薪方案；革新延攬人才法令規章，放寬外籍高階專業人才來台工作及居留規定；落實公教研分離，打造具競爭力的學研環境等，以留住我國優秀人才並積極延攬外籍人才及吸引海外學子回國等，並協調相關部會積極推動。另本院近期亦已由院長及管政務委員針對相關議題，進一步邀集相關部會，召開會議，督促相關部會積極辦理。
- 三、有關調整國人薪資水準方面，100 年我國工業及服務業受僱員工平均薪資為 4 萬 5,642 元，較 99 年增加 2.72%，其中經常性薪資為 3 萬 6,803 元，較 99 年增加 1.47%。另就近 10 年（89-99 年）我國勞工薪資調幅觀察，工業與服務業受僱員工薪資平均成長 0.80%，薪資調幅雖不高，惟仍維持穩定成長。由於我國民間企業調薪考量因素，依序為：單位本身營利狀況、參考同業薪資調整情形、軍公教待遇調整情形、物價變動情形、生產力變動情形、勞資協商後訂定等。如能鼓勵企業調高勞工薪資，薪資成長後，即可帶動民間消費增加，擴大內需、提振經濟，形成良性循環。
- 四、在促進國人就業方面，政府已推動「101 年促進就業實施計畫」，101 年約可促進就業 6.5 萬人、培訓 30.3 萬人次。未來將持續密切注意經濟動向及就業趨勢，滾動檢討各項促進就業與職業訓練措施，協助失業勞工就業，俾落實國建計畫目標的達成。

（六十）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台灣長期以來過度集中高科技產業政策，影響出口動能，首季出口衰退的情況值得政府注意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966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10-801）

陳委員就台灣長期以來過度集中高科技產業政策，影響出口動能，首季出口衰退的情況值得政府注意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一、產業發展及創造就業部分：

（一）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薪資與生產力統計」資料，我國電子零組件與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2001 年至 2011 年受僱員工人數年平均成長率分別為 2.49%、1.83%，高於整體製造業 1.26%與工業及服務業整體之 0.84%，顯示我國電子產業之就業創造能力優於整體平均。而在薪資表現上，電子零組件與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在近十年間的受僱員工薪資年平均成長率分別達到 2.49%與 1.83%，同樣也優於製造業整體平均的 1.26%與服務業的 0.49%，顯示電子產業在創造就業機會與薪資提升能力上，並未落後於其他產業。

（二）根據經濟部近年對我國國內產業附加價值之相關研究，造成我國近年就業機會與薪資成